

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廖窈萱
電話：02-7736-6223
Email：vivia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800269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申請簡章(108002696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（下稱該館）「蘭博地景音樂廳」演出申請簡章，請鼓勵校內學子、所屬各級公私立學校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館108年2月21日蘭博展字第10800003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館為全國第一個以建築本體為公共藝術設置完成的公共藝術場域，103年起持續舉辦蘭博四季音樂節，已成為一座坐落於頭城烏石港舊址的地景音樂廳。該館為持續展現公共藝術「地景音樂廳」之特性，除四季音樂節邀請宜蘭團隊演出之外，更支持全國學校音樂團體以音樂形式介入公共空間，拓展表演藝術多元性，特訂定「蘭博地景音樂廳」演出申請簡章，展現該館公共藝術空間與藝術教育結合的功能。
- 三、旨揭簡章開放予全國各級學校音樂社團向本館提出申請，相關申請辦法詳附件說明，或可至該館官網下載電子檔：
<http://www.lym.gov.tw/ch/audience-service/file-download/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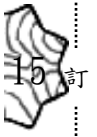


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副本：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

電子公文
2019-02-23
08:58:33

裝



訂

線